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0-124

##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收到补贴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纺织服装产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建【2018】435号）、《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印发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对疆内纺织服装和口罩生产企业给予流动资金贷款贴息的通知》（特级明电2020-163号）、《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印发<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持续性政策落实的意见>的通知》（特级明电2020-311号）、《关于加快申报2020年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持南疆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资金的函》等文件的通知，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阿拉尔市中泰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尔中泰纺织”）、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州金富”）、新疆中泰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纺织”）、新疆富丽震纶棉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丽震纶”）、巴州泰昌浆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昌浆粕”）于近期收到相关补贴资金共24,920,950.82元，具体如下：

1、阿拉尔中泰纺织收到补贴资金共计7,989,793.23元，其中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2020年8月份纺织服装企业流贷贴息款893,804.04元，阿拉尔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2020年厂房补贴6,285,027元、电费补贴503,740元、2019年失业稳岗补贴307,222.19元。

2、中泰纺织收到补贴资金共计10,979,181.57元，其中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贷款贴息8,939,821元、南疆劳动力伙食补贴31,800元、岗前培训补贴、社保补贴842,360.57元、以工代训补贴1,165,200元。

3、巴州金富收到补贴资金共计4,721,487.02元，其中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南疆劳动力伙食补贴34,200元、纺织服装流动贷款贴息3,215,731元，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财政局拨付中空性能涡流纺粘胶纱研究与开发专项经费90,000元、纺织服装社保补贴695,456.02元、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686,100元。

4、富丽震纶收到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贷款贴息1,070,072元。

5、泰昌浆粕收到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贷款贴息160,417元。

##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二）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 （三）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收到的补贴资金24,920,950.82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阿拉尔中泰纺织收到厂房补贴资金6,285,027元计入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收益期间进行摊销，逐年计入损益。剩余补贴资金18,635,923.82元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公司利润，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所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